

证券代码：002604

证券简称：*ST龙力

公告编号：2019-008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下发的《关于对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179号）。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：

1、公司未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前披露 2018 年业绩快报的原因，拟披露的具体日期。

【回复】：公司自2018年开始组织债务重组工作，一是要与债权人就债务处置情况达成共识；二是现阶段，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进行辅导、梳理和规范，因内控制度不完善等原因，工作难度及不确定性较大；为避免因数据不准确给市场和债权人造成误导，故未能如期披露2018年度业绩快报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债务重组、数据梳理和规范工作，待核实相关数据后将及时披露公司 2018 年业绩快报，初步确定在 4 月 15 日前进行披露。

2、公司是否存在需对 2018 年业绩预告进行修正的情形，是否存在对 2018 年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。如有，请予以详细说明。

【回复】：同上，公司目前的债务重组工作尚在攻坚阶段，且审计工

作的进展可能对2018年业绩数据的确认存在较大影响，为避免披露不确定性较大的数据对投资者造成误导和影响，公司暂无法对2018年业绩预告进行修正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暂不存在对 2018 年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。公司将在后续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》中及时对债务重组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。

3、公司是否聘请了 2018 年年审会计师，是否存在年报审计前突击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。

【回复】：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召开了2017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，鉴于各种原因，尚未签订相关协议。

山东省德州市及禹城市两级政府对公司的债务重组高度重视，由驻场工作机构牵头主导实施相关工作，与相关审计机构签署了《债务重组财务咨询顾问约定书》。在公司的配合下，中介机构已就债务重组及审计事项开展了工作，截至目前，公司对聘用的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待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最终确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八日